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鍾定恒
電話：(03)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1003902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0142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76735100E_11100142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發布民航通告AC 107-008「遙控無人機飛航安全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111年2月16日桃交運字第1110007304號函轉交通部民用航空局111年2月11日標準三字第11150024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民航通告係說明遙控無人機操作注意要點，以建構法規與操作實務間的橋樑，指引遙控無人機教學訓練規範，並協助操作人掌握專業能力，降低飛安風險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副本：

1110001389

中央警察大學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110001389

主旨：轉知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發布民航通告AC 107-008「遙控無人機飛航安全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(第2層決行) 擬辦：有關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發布民航通告AC 107-008「遙控無人機飛航安全指引」1案，擬配合辦理，並公告於本校電子公告系統及本處最新消息網頁週知。	總務處 秘書 張文育 111/02/18 10:02
轉陳	總務處 組長 陳春成 111/02/18 11:07
如擬	總務處 總務長 洪良信 111/02/18 14:03
	總務處 秘書 張文育